

安徽省财政厅

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四～七十五期）

信息披露文件

一、债券概况

（一）基本情况

在国务院批准的发债规模限额内，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四～七十五期）计划发行总额 268.07 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券，全部为新增专项债券。本次公开招标发行的 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为省内不同市、县多项目集合发行，5 年期和 7 年期债券利息按每年支付一次，10 年期、15 年期、20 年期和 30 年期债券利息按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债券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各支债券期限、计划发行面值等情况见下表：

拟发行的 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四～七十五期）概况

债券名称	期限（年）	计划发行 面值（亿元）
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四期）	5	8.75

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五期）	7	5.38
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六期）	10	2.11
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七期）	10	2.22
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八期）	20	11.54
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九期）	7	1.26
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七十期）	10	7.52
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七十一期）	15	59.01
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七十二期）	20	116.78
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七十三期）	30	15.65
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七十四期）	5	13.45
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七十五期）	7	24.4

（二）发行方式

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四～七十五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发行。安徽省财政厅于 9 月 17 日通过“财政部上海

证券交易所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参与投标机构为 2024-2026 年安徽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具体名单见《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调整 2024-2026 年安徽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的通知》（皖财债〔2026〕19 号）。招标发行具体安排详见《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的通知》（皖财债〔2021〕8 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兑付办法>的通知》（皖财债〔2021〕10 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发行 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四～七十五期）有关事项的通知》（皖财债〔2026〕928 号）。

（三）募集资金投向说明

此次发行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次发行的新增专项债券重点用于土地储备、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农林水利项目、生态环保项目、社会事业项目、冷链物流设施项目、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新型基础设施项目等。

二、信用评级情况

经安徽省财政厅委托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四～七十五期）信用等级为 AAA 级。在 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四～七十五期）存续期内，安徽省财政厅将委托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

限公司每年开展跟踪评级。

三、地方中长期经济规划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等要求，安徽省制定了《安徽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十五五”时期，安徽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目标是：打造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科技创新策源地实现新突破、打造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新兴产业聚集地实现新突破、打造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改革开放新高地实现新突破、打造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区实现新突破、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取得新的更大进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的更大进展、全面建设美好安徽取得新的更大进展。

四、安徽省经济、财政收支和债务有关数据

一、地方经济状况				
2023 - 2025 年经济基本状况				
项目 \ 年份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47050.6	50625	52989.5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5.8	5.8	5.5	
第一产业（亿元）	3496.6	3566	3551.6	
第二产业（亿元）	18871.8	19607	20055	
第三产业（亿元）	24682.2	27452	29382.9	
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	7.4	7.04	6.7			
第二产业（%）	40.1	38.73	37.8			
第三产业（%）	52.5	54.23	55.5			
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	4.0	4.7	-9.2			
进出口总额（亿元）	8052.2	8648.5	10135.6			
出口额（亿元）	5231.2	5797.5	6823.1			
进口额（亿元）	2821.0	2851.0	3312.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23008.3	24087.7	23863.1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47446	49539	51737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1144	22507	23828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年=100）	100.2	100.5	100.5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上年=100）	96.6	97.2	97.1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上年=100）	95.1	97.2	96.7			
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亿元）	82561.4	90792.3	98269.6			
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亿元）	77706.7	86008.5	93317.5			
二、财政收支状况（亿元）						
（一）近三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项目 \ 年份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3.52	3939.16	300.69	4041.64	332.58	4157.3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96.45	8643.57	1041.37	8999.54	1073.84	9117.04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1057.83	1057.83	90.09	282.34	223.74	760.4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06.64	669.40	32.55	169.10	182.20	621.25
转移性收入	4799.62	4407.18	4716.27	4478.29	4446.29	4294.82
转移性支出	3911.29	196.57	3834.12	62.51	3631.38	63.06
（二）近三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政府性基金收入	76.26	2305.25	72.28	1982.71	65.22	1629.14

政府性基金支出	113.68	4064.02	131.58	4020.12	190.29	3999.34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3425.60	3425.60	3738.02	3738.02	3198.91	3198.91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0	1748.25	0	2168.80	0	1477.80
（三）近三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41.10	301.01	46.98	261.63	41.78	339.33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22.77	76.16	32.61	63.24	35.44	58.26
（四）近三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0.27	2084.64	32.80	1735.05	25.54	1306.1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	1814.34	0.21	1577.00	0	1160.94
三、地方政府债务状况（亿元）						
截至 2025 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1400.40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5974.59		
2024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0807.59		
2025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2701.59		

注：1. 地方经济状况数据来源于安徽省统计局官方网站统计数据。
2. 财政收支状况数据中，2023、2024 年、2025 年数据均为决算数。
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政府性基金收入、政府性基金支出四项数据不包含债券收支数。

五、地方政府债务状况

（一）全省政府债务情况

2025 年，财政部核定安徽省债务限额 22701.5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5102.88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7598.71 亿元。截至 2025 年末，安徽省政府债务余额 21400.40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4953.63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6446.77 亿元。安徽省政府债务主要用于公益性项目建设，不仅较好地保障了我省经济

社会发展的资金需要，推动了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提升了综合承载能力，而且形成了大量优质资产，大多有相应的资产和收入作为偿债保障。安徽省政府债务规模与其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二）安徽省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的政策措施

安徽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政府债务管理工作，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的决策部署，坚持“开前门、堵后门”，一手抓规范融资，一手抓风险防范，积极推动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改革，加快债券资金支出进度，更好发挥新增债券资金稳投资、扩内需、补短板的重要作用，为加快建设现代化美好安徽提供财力保障。

一是健全完善我省政府债务管理体制机制。成立以省委书记、省长为组长的省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工作领导小组，以省政府和省政府办公厅名义出台了《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实施意见》（皖政〔2015〕25号）、《关于印发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皖政办秘〔2017〕10号）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构建了我省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制度框架。

二是加强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根据《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要求，我省对地方政府债务规模实行余额限额管理，政府举

债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省财政厅在财政部下达的限额内，根据各地债务风险和偿债压力，提出全省新增债务限额分配方案，报省政府批准后下达各市县政府。同时，根据财政部相关要求和统一部署，根据债务分类，将一般债务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将专项债务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三是充分发挥地方政府债券融资的主渠道作用。我省着力完善以政府债券为主体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在财政部批准的政府债务限额内，积极发行政府债券。2025 年成功发行新增债券 1899.78 亿元（包括新增一般债券 139.78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1760 亿元），全力支持我省长三角一体化、铁路建设、生态环境保护、棚户区改造、乡村振兴、医疗卫生、教育文化及工业园区发展等重点领域项目建设，政府债券已成为我省政府融资的“主渠道”、经济发展的“稳定器”。

四是加强新增债券资金使用偿还管理。建立完善对市县债券支出通报预警、违规使用资金处理处罚、穿透式监测等机制，压紧压实市县政府、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的主体责任，加快推动专项债券项目落地。通过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监控和事后绩效评价，探索建立新增债券资金项目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按月测算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支出情况，做好每一批次到期债券还本付息的公告、指标结算、资金划拨等手续办理，认真履行政府债券还本付

息责任。

五是严格政府债务风险监管。制定《安徽省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暂行办法》，对市、县（区）政府性债务风险进行动态监测、评估和预警，督促和约谈高风险的市本级和县区制定风险化解应急预案，明确政府债务风险等级标准和应急处置措施，确保不发生系统性财政金融风险。强化日常监督管理，促进市县规范融资，坚决制止违法违规举债担保行为。加强对债务管理水平的考核和结果运用，引导地方政府牢固树立债务风险意识，压实各级各部门的管理责任。

附件：2026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四～七十五期）
项目信息表



附件：

安徽省2025年专项债务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年
专项债务限额		17,598.71
专项债务余额		16,446.77
地区分布	省本级	486.01
	市 级	6,844.72
	县 级	9,116.04
期限结构	1-3(含)年	2,120.88
	3-5(含)年	2,519.19
	5-10(含)年	4,852.83
	10年以后	6,953.87